

#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讀書會

## 閱讀心得報告

班 級	餐管 2-4	學生姓名	楊恆宇、柯連福		
研讀書名	回眸(遺忘)	書籍作者	蔡智恆		
出版單位	麥田出版	出版年月	2008 年 11 月 01 日	版次	初版
班級導師	吳涵潔老師	國文老師	吳涵潔老師		

### 心 得 報 告 內 容

####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作者簡介：作者名叫蔡智恆，綽號叫痞子蔡。1969 年出生於台灣嘉義縣，成功大學水利工程博士。1998 年於 BBS 發表第一部小說「第一次的親密接觸。」造成全球華文地區的痞子蔡熱潮，從此以後，左腦創作小說，右腦書寫學術論文獨樹一格，現任教於立德大學。

這本小說是在說有一個男子國中時因為和一個女學生打架而導致撞到桌角得到了失憶症！而女主角負起所有責任去照顧他一生的愛情故事！

#### 二、內容摘錄：

我又端起咖啡，聞到一股淡淡的香氣，跟一般咖啡香不同。淺淺喝了一口，口感似乎比一般咖啡柔順，而且更香醇。(p.124)

社區旁邊就是一座公園，樹木青翠、草色碧綠，還有條小溪蜿蜒流過。今天雖然是假日，公園裡雖然很多人，但並不吵雜，處處是歡樂的氣氛，很輕鬆。(p.141)

這應該跟修行無關，只要放輕鬆，什麼都不要想就好了。(p.153)

#### 三、我的觀點：

因為女主角的錯，致使自己從國中到現在為止，一直都在照顧男主角！其實這個男主角懷疑過，為何這個女生從頭到尾都知道他不知道的事？為了贖罪嗎？還是喜歡呢？看到一半的我一直在想這些問題！很怪吧？但是，這部小說讓我覺得原來失憶是這麼恐怖的東西！不過看到這本書中間前，我覺得很溫馨，毫無疑問的，這個女生，真的是個很好的女生！起碼撇開不說那時還不知道是因為那個女生而失憶的，但是那個女生非常有責任心，在剛剛的話

裡就提到，從國中到現在為止，一直保護著男主角，這讓我感到很溫馨，如果我是那個男生的話，應該會娶她吧！在一開始的時候，在男主角有記憶以來都是那個女生，假如我也有這一天，似乎是一首歌！

我應該也會有像那男生一樣的想法，為何在我身邊幫助我以及照顧我？當然每個人一定都會這樣想，我小時候雖然沒有這樣過，但是，其實我很渴望，能有一個女生能在我身邊照顧我之類的，一定有想過，到現在也是，不過有的話也一定是夢，要不然就是上輩子我積很多陰德吧？

直到男主角過了兩三年後，才鼓起勇氣問了女主角，他心裡想的一大堆問題！為何一直陪伴我？為何一直照顧我？為何你都知道我不知道的事情呢？當然！我也會問！女主角則說：「因為我是奇怪的人！」男主角呆著臉看著女主角！女主角又說了：「因為我是奇怪的人，就讓我照顧你吧！」這句話讓男主角非常驚訝！我也很驚訝！驚訝什麼呢？為何就如此簡單的一句話，就帶有許多的溫暖？！

但也多了許多的疑問，男主角說：「為何你是奇怪的人就要一直照顧我？」這時，女主角臉就笑了，繼續說：「因為我就是那時國中時害你失憶的笨蛋！」這時，讓我和男主角驚訝不已，男主角說：「你這話是什麼意思？」女主角沒辦法，就把所有的事實全都當面說出來！那時我愈看愈急想趕快看到後面！之後我就放下書本開始想，原來是這樣，難怪啊！女主角說完一切事實後，男主角笑了笑說：原來是這樣啊，看完這部時，讓我知道失憶的恐怖，但也讓我知道真正的溫暖！所以我很推薦各位去買這一部來看，其實這一部就在《回眸》裡面呢！看了會讓眼前的世界不同也說不定呢！即使是虛構的，即使是不可能會發生的事情也是一樣！緣分來了，擋也擋不掉呢！

#### 四、討論議題：

世上真有緣分的存在？